

#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柳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保洁服务采购

采 购 人：柳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采购编号：LZZC2025-C3-990214-LZSZ

合同编号：12NMB194054720254

日期：2025 年 6 月

# 目 录

一、政府采购合同 .....	1
二、采购需求 .....	6
三、成交通知书 .....	10





**第三条 服务期限、服务人数及工作时间**

- (一) 服务期限：自 2025 年 6 月 16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15 日止，共 1 年。
- (二) 服务人数：乙方向甲方派服务人员 1 名。

**第四条 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标准按国家和地方政府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要求及乙方在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执行。

**第五条 服务费及支付**

- (一) 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 (二) 合同总金额：（大写）贰万玖仟玖佰捌拾捌元整（小写）¥29,988.00；
- (三) 支付办法：

本项目合同正式生效之日起，甲方按季度向乙方支付服务费。具体支付约定见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第三章《采购需求》的相关内容。

- (四) 支付方式：转账或电汇形式
- (五) 甲方将服务费付至乙方指定的以下银行账号：  
开户名：广西垆林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账号：636377085

**第六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约定的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 \_\_\_\_\_/\_\_\_\_\_
- (三) \_\_\_\_\_/\_\_\_\_\_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约定的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 \_\_\_\_\_/\_\_\_\_\_
- (三) \_\_\_\_\_/\_\_\_\_\_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 合同双方均应按约定履行，如存在逾期提供服务或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提供服务所对应的款项或逾期应付款的   /   %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   日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   %支付违约金；

(二)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全面提供服务的，对于未完成部分，甲方有权不予付款，并要求乙方按未完成部分价款的   /   %支付违约金。如未完成部分与整个合同的履行有直接影响，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   %支付违约金；

(三) 1. 如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   %支付违约金。2. 如甲方同意由乙方继续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合同约定服务的，乙方除继续履行外，仍需按合同总价款的   /   %支付违约金（此项违

约金的设置比例不得高于前款所约定的违约金比例)；

(四)若乙方违约,造成甲方的损失超过违约金额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超出违约金部分的损失;

(五)合同一方违约,另一方为主张权利而支付的费用(该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六)违约金的约定支付比例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自行约定。

####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一)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三)不可抗力事件延续3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一)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由双方共同委托国家认可的检测部门对质量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或要求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标准或要求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二)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一)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二)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一)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二)乙方提供的采购响应(或应答)文件;

(三)响应承诺书;

(四)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第十五条 合同组成部分及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楚或相互矛盾之处,以下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一)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双方协商同意的变更、纪要、协议;

(二)本合同书;

(三)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四) 响应文件及承诺。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两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甲方(章)柳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年6月12日	乙方(章)广西圻林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2日
单位地址:广西柳州市鱼峰区新柳大道91号启元广场A座912室	单位地址:柳州市蟠龙路9号窑埠古镇102栋1单元2-1-6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黄永芳
电 话:0772-2660100	电 话:13877209696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522915454@qq.com
开户银行:建行罗池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账 号:45001625239050501950	账 号:636377085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 合同附件

(服务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详见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	
2. 服务期责任: 详见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	
3. 其他具体事项: 详见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	
甲方(章)	乙方(章)
2025年6月12日	2025年6月12日

注: 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二、采购需求

★一、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															
项 号	标 的 名 称	服务内容要求			数 量 及 单 位										
1	柳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保洁服务采购	<p>一、项目概况</p> <p>(一)服务地址: 广西柳州市鱼峰区新柳大道 91 号启元广场 A 座。</p> <p>(二)服务范围: 启元广场 A 座 8 层-9 层, 包括办公室、会议室、走廊、文印室、茶水间等。</p> <p>二、岗位设置及人员素质要求</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序 号</th> <th style="width: 25%;">工作岗位</th> <th style="width: 20%;">项目人数</th> <th style="width: 20%;">岗位 人数</th> <th style="width: 30%;">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保洁员</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 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 人</td> <td>行政班</td> </tr> </tbody> </table> <p>(二) 岗位人员素质要求</p> <p>1. 保洁员: 年龄 60 周岁以下, 身体健康, 无不良记录。</p> <p>注: 进场时由采购人按采购需求和供应商响应文件对服务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如身份证等)进行验证, 达不到要求的将不予验收。</p> <p>三、物业服务内容</p> <p>(一) 保洁员工作内容及要求</p> <p>1. 负责服务区域公共部分, 含特定办公室、会议室、走廊、文印室、茶水间、仓库等保洁, 每日定时清扫、拖洗地面, 擦拭办公家具、门窗, 做好茶杯等用具的清洁消毒, 保洁员不得翻看、泄露办公文件。</p> <p>2. 及时清空垃圾桶, 更换垃圾袋, 确保垃圾不溢出。</p> <p>3. 及时粉碎文印室废弃文件、清理碎纸机。</p> <p>4. 卫生间及时补充洗手液、卫生纸等耗材, 耗材由采购人提供。</p> <p>5. 盆栽植物定期浇水。</p> <p>6. 每月 1 次室内玻璃清洁, 墙面除尘。</p> <p>7. 如遇突发污渍(如打翻液体、油渍等)情况, 需 30 分钟内到场</p>			序 号	工作岗位	项目人数	岗位 人数	备注	1	保洁员	1 人	1 人	行政班	1 项
序 号	工作岗位	项目人数	岗位 人数	备注											
1	保洁员	1 人	1 人	行政班											

		<p>处理。</p> <p>8. 雨雪天气后及时清理积水。</p> <p>9. 会议或活动前后集中清洁、突发污染应急处理、发放报纸等。</p> <p>10. 要求地面无污渍、水渍，垃圾桶无异味。</p> <p>11. 配合办公室搬运物品、会议摆台等临时后勤需求。</p> <p>12. 节约使用清洁用品、卫生纸等耗材，发现会议室、文印室设备故障及时向采购人报修。</p> <p>13. 符合《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及采购人内部规定。</p> <p><b>四、保密要求</b></p> <p>采购人要求供应商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的保密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供应商入驻后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并定期对服务人员进行相关保密及法律法规教育。要求物业服务人员须做到不该问的不问，不该说的不说，不该看的不看，对采购人提供的物业管理资料，成交供应商应妥善保管，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转述该资料的任何部分，否则，造成严重后果的，采购人将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p>	
--	--	---	--

<b>★二、商务要求</b>	
<p>报价要求</p>	<p>报价必须包含以下部分，包括：</p> <p>1. 本项目响应报价、利润及风险由供应商自行考虑（包括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后，按实际情况增加人工费及相应保险费用）；</p> <p>2. 供应商应根据员工和岗位的实际工作情况签订相关合同及购买相关保险；</p> <p>3. 供应商报价必须包含本项目人员工资、保险费、福利费、加班费、管理费、服装费、税费等相关费用；</p> <p>4. 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本项目服务所有的专用工具等相关费用；</p> <p>5. 其他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服务期限</p>	<p>服务期限为 1 年，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日期为准。</p>
<p>处理问题响应时间</p>	<p>接到通知后 30 分钟内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p>

服务交接时间及地点	<p>1. 服务交接时间：自合同约定提供服务之日起 3 日内办理完服务交接手续；</p> <p>2. 服务地点：广西柳州市鱼峰区新柳大道 91 号启元广场 A 座。</p>
付款方式	<p>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p> <p>1. 预付款：本项目预付款为合同总价款的 30%，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成交供应商；</p> <p>2.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按季度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供应商应当于下季度首月开始后 7 个工作日内，将上季度合法、有效发票开具给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上季度服务费（不计利息）。</p> <p>注：资金支付等事项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728 号）、《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柳州市中小微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要求执行。</p>
★三、验收要求	
验收标准及要求	<p>1. 国家强制性标准及有关规定。</p> <p>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及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的事项。</p>
四、资信要求	
★政策性资格要求	<p>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条件的监狱企业以及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2. 小微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p> <p>（1）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b>物业管理</b></p> <p>（2）中小企业划分有关标准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确定；</p> <p>（3）为方便供应商识别企业规模类型，供应商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p>

	自测小程序链接: <a href="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a>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如有)	1.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能力或业绩要求 (如有)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承接的同类服务项目。
人员要求(如有)	详见第六章 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中的“人员配置方案”要求。
<b>五、其他要求</b>	
无	

## 二、成交通知书

三、

### 柳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柳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保洁服务采购（LZZC2025-C3-990214-LZSZ）

#### 成交通知书

广西垆林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柳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受柳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委托，就柳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保洁服务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审。经磋商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大写）：人民币贰万玖仟玖佰捌拾捌元整（¥29,988.00）。

请贵公司在收到本通知书的二十五日内，与采购人柳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签订合同。

根据《柳州市财政局 人民银行柳州市中心支行 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工作的通知》（柳财采〔2022〕19号），供应商可凭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

特此通知！

采购项目联系人：胡茜茹

联系电话：0772-2626017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广西柳州市三中路64-2号

采购人：柳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黄益彪，0772-2660100

采购人地址：广西柳州市鱼峰区新柳大道91号启元广场A座912室

